

医保定点医院放开限制,城镇居民首诊不再只能去一家医院

14家医保定点医院可自由选

本报威海7月6日讯(记者孙丽乐 通讯员 宋厚振) 本月起,威海城镇居民医保定点医院放开限制,参保人员患病住院时不再受一家定点医院的限制,可在参保地自由选择威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任何一家城镇居民医保定点医院就医。

5日,记者从威海市社会

保险服务中心了解到,威海市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制度从2008年1月起实施,刚开始施行时采取合同医院的就医管理办法,即参保居民一个年度只能在参保地选择一家定点医院就医,首诊到合同医院治疗,在合同医院发生的住院费用,出院时即时结算。需转诊转院的,要经合同医院同意,发生的费用由合同医院办理报销手续,出院后再回合同医院报销。

另外,需跨市区转诊转院治疗的城镇居民,将与城镇职工一样,通过14家医疗条件好、技术水平高的转诊定点医院办理简单的转院手续,即可在异地就医,在就医医院直接即时结算医疗费

用,从而减少个人垫付资金的困难和到经办机构报销所带来的麻烦。

14家城镇居民定点医院名单:

- 威海市立医院
- 威海市妇女儿童医院
-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〇四医院
- 威海市中医院

- 威海市传染病医院
- 威海市经区医院
- 威海市肿瘤医院
- 威海卫人民医院
- 文登整骨医院
- 文登中心医院
- 乳山市人民医院
- 乳山市中医院
- 荣成市人民医院
- 荣成市中医院

两辆私家车堵在急救中心门口

截至晚上8点,其中一辆皮卡仍然没有开走

本报威海7月6日讯(记者吕修全 实习生 李晓慧) “谁的车!”6日下午,市民王女士在解放军第四〇四医院急诊室门前停车场上发现,两辆私家车堵在停车场的南北出口,她停在里面的车出不来了。下午4点左右,堵在南出口的面包车被人开走,但截至晚上8点,堵在停车场北出口的皮卡车仍然没人管。



大家正在寻找这两辆车的主人。

6日下午2点,王女士在解放军第四〇四医院打完点滴准备回家,却发现一辆皮卡车堵在了停车场北出口,王女士不得不从掉头向南出口行驶。不料,南出口也停放着一辆银白色面包车,王女士顿时进退两难。

记者在现场看到,一辆菏泽牌照皮卡车和一辆威海牌照面包车分别停在了解放军第四〇四医院急诊室门前停车场的南北出口处,将20辆私家车堵在了里面。由于这两辆车的车主迟迟没找到,不少私家车堵在停车场,车主们只能干着急。久等不到车主,王女士

不得不挨个病房寻找车主,到了下午3点半,车主仍未找到。相继有两位市民及医院一名孙姓医生,因这两辆车堵住出口而开不出车来。众人只能在停车场等着车主到来。范女士因有急事不得不将车留在停车场,打车离开。

解放军第四〇四医院门卫卫先生摇头说:“我们没

有权利对乱停乱放车辆进行处罚,每回看见这样的车主只能劝说。”郎先生告诉记者,大部分车主不会在行车道及出口处停车,有人因为急事,不得不将车暂时停在出口时,也会在车窗上留下手机号码,方便其他车主联系。

“幸亏没有堵住生命通道,急救车还可以进出。”解

放军第四〇四医院急诊室护士长于珍妮告诉记者,平日里甚至有私家车将车辆停放在急诊室门前的生命通道上,救护车车位也经常被占用,出诊回来时都没地方停车。如果这些车主能够站在患者家人的角度上看问题,换位思考一下,规范停放车辆,对他人对自己都是一件好事。

小区内车玻璃被砸 物业公司该赔偿吗?

业主认为物业该对小区安全负责, 物业称没有赔偿义务

本报威海7月6日讯(记者 冯砚农) 5日上午6时许,孙女士家被小区保安敲开了门:“你家的长城汽车车玻璃被砸,赶快去看一下。”孙女士赶紧来到汽车旁边,发现驾驶室玻璃被人砸碎。车上没有贵重物品,小偷仅将车上的香水和靠垫取走。

该小区保安说,5日早上4点多他们在巡逻时还发现了小区内另外一辆大众汽车车玻璃被砸。

孙女士报警后,随即将车开到4S店进行维修。安装玻璃加贴太阳膜一共花费500余元。为了防止再有类似事件发生,孙女士决定找到小区物业讨个说法。

“物业不会进行赔偿。”银湖物业工作人员

的答复却让孙女士很失望。孙女士搞不明白,她交钱买的车位,并且每年缴纳1600元的物业费,小区也承诺全封闭管理,难道“全封闭小区安全不封闭?”

经区物管办工作人员吴先生说:“按照国家规定,物业只有协助的义务,没有赔偿义务。”山东英良泰业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军波说,购买车位仅能确定使用权,不能确定安全责任划分,孙女士还需要找出小区业主委员会和小区物业签订的物业管理合同,如果合同约定物业负有看管车辆安全的义务,物业就得赔偿。“除非合同约定,不然物业并没有赔偿的义务。”刘律师建议,刘女士可以通过保险公司获得赔偿。

锤炼尖兵



为提高部队战斗力,近日,山东边防总队威海海警训练基地举办了军事管理干部轮训班,分批次对全省边防部队的军事业务骨干进行了为期5天的集中强化培训,提高实战处突能力。 本报记者 许君丽 本报通讯员 谢芝新 摄

“停收差价费拧不过中介潜规则”追踪报道

差价是房东变相支付的中介费?

律师称如果走上法庭,买房者胜诉可能不大

本报威海7月6日讯(记者刘洁 林丹丹) 本报7月6日B06版《停收差价费拧不过中介潜规则》的报道后,不少读者打电话发表对邹女士被收房产交易差价费的想法,并讲述他们买房时被多收费的情况。记者咨询了城区多家律师事务所,受访律师均

表示,如果邹女士想要起诉,胜诉的可能性不大。

威海市民邹女士在房产中介买了一套二手房,邹女士称,房产中介收取了她4000元的中介费用,又额外收取了房产交易的差价。按照《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规定,房产中介赚取差价是违规行为。

记者采访了威海市区多家律师事务所,律师们的回答一致:如果邹女士想要起诉房产中介,胜诉几率不大。山东中立达律师事务所的毕翠红律师认为,在这一事件中,房产中介并未收取房东的中介费用,而是与房东已经签订了合约,房产中介相当于代理房

东卖房,所谓的差价1000元属于房东变相支付的中介费用。

毕翠红律师说,如果此事件中,房产中介收取房东的中介费用后,还额外收取邹女士的差价费用,这样的房产中介属于违法行为,邹女士可以对房产中介进行举报或者起诉。

中国·西霞口
XIXIAKOU CHINA

缤纷夏日 欢乐亲子游

缤纷暑期,西霞口景区特别推出亲子游优惠,
全家一起欢乐开怀,让这个暑假成为孩子们的珍贵回忆。
父母同时带子女(15周岁以下)持身份证、户口本,子女免费。

咨询电话: 0631-7834882
0631-7834566
地址: 山东威海西霞口
网址: www.wytravel.com.cn

各大旅行社均可报名!